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6-014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七条,总裁每届任期3年,总裁连聘可以连任。

2026年2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薛元潮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同意继续聘任江灵兵先生、虞晓春女士、张中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张中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一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薛元潮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应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时,《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合理界定董事会和总裁的职权边界,确保权责清晰、运作有序;此外,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有效的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综上,相关安排具有合理性,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要求。

上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资格审查通过,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上述人员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从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附注:

1. 薛元潮先生,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民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薛元潮先生曾任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公司部门经理;2003年6月创办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2010年2月至2016年1月,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国际BD总经理。

薛元潮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30,592,7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1%,同时通过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54%的股份。通过杭州乐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7.32%的股份。薛元潮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薛莉女士为兄妹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薛元潮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江灵兵先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贸易经济专业本科学历,江灵兵先生曾任浙江省工艺品进出口公司科长,2004年9月至2016年9月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1月至2016年1月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副总裁。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公司战略研究院院长、流程BD总经理。

江灵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14,711,2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9%。江灵兵先生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江灵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3. 虞晓春女士,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业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06年9月,任杭州曲艺家具厂设计师;2006年10月至2007年6月,任浙江香烟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师;2007年6月至2024年1月,任公司产品中心负责人;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裁、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战略研究院战略执行小组组长、国内BD总经理、电子BU总经理。

虞晓春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其通过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90,000股,并通过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36%的股份。虞晓春女士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虞晓春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张中平先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2年9月至1996年11月,历任杭州市余杭区财办科员、科长;1996年11月至1999年9月,任华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人员;1999年9月至2010年2月,历任重庆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副总;2010年3月至2010年11月,任浙江金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0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6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兼秘书;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张中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其通过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60,000股,并通过杭州同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32%的股份。张中平先生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中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张中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6-013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石桥大街291号天元宠物唯冠国际9号楼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元潮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资格审查通过,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6-004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14日以电话或网络通讯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家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6-005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兰疫苗”)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76,768,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566,696.07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44,203,103.93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14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066号”的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目前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 报告期投入占承诺投入比例 |
|----|---------------------------|------------|------------|--------------|
| 1 | 疫苗研发(含疫苗产业化项目)及产业化项目(已披露) | 180,000.00 | 89,107.94 | 49.50% |
| 2 | 体外诊断试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8,000.00 | 7,726.65 | 96.58% |
| 3 | 多联疫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27,400.00 | 24,697.97 | 90.14% |
| 4 | 细胞培养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变更) | 36,000.00 | 30,901.04 | 85.84% |
| 5 | 前体疫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36,000.00 | 26,084.11 | 72.46% |
| 6 | 疫苗研发(含疫苗产业化项目)(变更) | 14,000.00 | 66,424.89 | 474.46% |
| | 合计 | 241,400.00 | 225,242.66 | 93.33%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32,666.28万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募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31,600.71万元,支付股票发行相关费用1,065.57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为104,343.54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90,000,000元,其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因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根据募投资金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具体如下如下:

(一) 额度及期限

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 投资品种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募集资金投资符合下列条件的产品:
1. 属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不得为非保本类;
2. 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三) 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用于补充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结转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 具体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审计部进行监督。

(五) 关联关系声明

公司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

(七) 其他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分析

1. 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当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可靠预计;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买或投资及其衍生品和以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

2. 现金管理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管理层、财务经人员将持续跟踪投资产品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将合理安排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4. 独立董事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推进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主营业务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作。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 独立董事专项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核查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 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制度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华兰疫苗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06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所载的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184,167.54 | 181,163.80 | 1.24 |
| 营业利润 | 154,798.71 | 15,068.77 | 386.60 |
| 利润总额 | 154,862.67 | 15,068.82 | 386.6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1,012.02 | 30,000.79 | 371.9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3,262.69 | 24,414.87 | -4.1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76 | 2.00 | -29.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69% | 7.93% | 上升22.67个百分点 |
| 总资产 | 692,103.12 | 463,386.38 | 36.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 628,212.39 | 399,048.19 | 57.42 |
| 股本 | 12,600.00 | 12,60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总资产(%) | 43.83 | 32.17 | 33.14 |

注:1. 本报告期初数据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 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报,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4,167.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4%;营业利润154,798.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6.60%;利润总额154,862.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6.5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1,012.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1.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262.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9%;基本每股收益11.7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0.00%。

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572,160.12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26.0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628,212.39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32.4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43.83元,较报告期初增长62.14%。
为了优化公司在半导体核心领域的战略布局并赋能长期发展,公司基于对行业趋势的研判和对严格智能制造、围绕CPU、先进封装测试等高成长性领域,进行了前瞻性投资布局。公司直接持有摩尔线程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尔线程”)13.04%股权,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0.29%,通过北京科创信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摩尔线程67.01万股,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0.14%,合计占0.43%;公司直接持有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曦股份”)85.43万股,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0.21%。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直接持有摩尔线程、沐曦股份的股份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列报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司对间接投资摩尔线程的部分,因持有北京科创信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并在长期股权投资。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大幅增长,较上年有大幅增长,导致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大幅增长。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投资摩尔线程和沐曦股份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较大。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对比表资产负债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07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项目 | 2025年度计提金额 | 备注 |
|----|--------|------------|--------------------|
| 1 | 信用减值损失 | 114.30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 2 | 资产减值损失 | 3,262.69 | 存货跌价损失 |
| 合计 | | 3,376.99 | |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 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2025年度需确认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14.30万元。

(二)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的税费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按低于账面成本的部分计提或转回的金额。经测算,2025年度需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3,262.69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3,262.69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报告金额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63,753.39 | 41,777.73 | 47.73 |
| 营业利润 | | | |